

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3年8月22日、2023年8月23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1.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 公司股票于2023年8月18日至8月23日，连续4个交易日股价累计涨幅达46.45%，累计换手率为103.25%，市盈率亏损。公司股票短期涨幅较大，换手率较高，可能存在股价炒作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根据公司《2023年半年度业绩预告》，公司预计2023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8,000万元到-12,000万元，公司经营出现一定金额亏损。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函证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经公司自查，公司主营业务没有发生变化，目前不涉及核废水处理的相关业务。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3年8月22日、2023年8月23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达到21.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有关规定，属于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书面函证了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经营正常，公司市场环境或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亦未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经营秩序正常。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函证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目前公司不涉及核废水处理的相关业务。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三、董事会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按规定披露的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3年8月18日至8月23日，连续4个交易日股价累计涨幅达

46.45%，累计换手率为103.25%，市盈率亏损。公司股票短期涨幅较大，换手率较高，可能存在股价炒作风险。公司8月22日发布了《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8月23日发布了《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实际控制人股票质押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熠君女士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2,753.65 万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60.25%，其中有 2,200 万股限售流通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10.4%，处于质押冻结状态。

（三）其他风险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4日